

郑州路极旅游小镇开发有限公司一期电梯供货、安装及电梯附属配电箱采购工程
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HNQS-2024-1101)

项目所在地区：河南省,郑州市,新密市

一、招标条件

本郑州路极旅游小镇开发有限公司一期电梯供货、安装及电梯附属配电箱采购工程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369.84 万元，招标人为郑州路极旅游小镇开发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白槐社区共 8 栋楼，柿树湾社区共 8 栋楼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第一标段；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第一标段)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 1、投标人须具有独立企业法人资格，并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 2、供应商为制造商，须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B 级及以上资质（在有效期内）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B 级及以上资质（在有效期内）或新版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
供应商为代理商，须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B 级及以上资质（在有效期内）或新版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并提供制造商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B 级及以上资质（在有效期内）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B 级及以上资质（在有效期内）或新版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
- 3、项目负责人为投标人或制造商员工，且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管理和作业人员证》或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机电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不含临时），并提供劳动合同和本单位缴纳的社保证明。
- 4、财务要求：投标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需提供 2023 年度经会计事务所或第三方审计机构审计后的财务报告（新成立企业以成立之日起为准）或基本户银

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没有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况等（提供书面声明，格式自拟）。

5、信誉要求：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投标人在最近三年内没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提供书面声明，格式自拟）。

6、投标人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4 年 1 月 1 日至今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缴纳凭证，凭证需为相关票据或行政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材料或银行回执）。

7、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将在开标后 1 小时 59 分钟内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投标人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在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标依据。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的依据。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将同招标文件等资料一同归档保存。

8、其他要求：

8.1 一个电梯品牌只允许一个投标人参加投标；如为经销商或代理商，必须提供电梯制造商针对本项目的唯一授权书（在有效期内）。

8.2 与其他参加投标的电梯生产企业、代理商以及其代理的电梯生产企业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投标人，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具有投资参股关系的关联企业，或具有直接管理和被管理关系的母子公司或同一母公司的子公司，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示的公司信息、股东或投资人信息】）

9、投标人需提供企业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冻结、接管、破产状态的书面承诺（加盖单位公章及法定代表人章，格式自拟），若发现投标人具有弄虚作假行为，一切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11 月 29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4 年 12 月 05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1. 获取地点：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经开）第二大街 58 号兴华大厦 A 幢 6 层 666 号。2. 招标文件售价：500 元/份，售后不退。3. 获取方式：现场获取，携带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的身份证、营业执照（副本）、资质证书、项目负责人相关证件、信誉证明、信用中国网站查询记录等（详细参照第三条资格要求项）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1 份。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12月20日10时00分

递交方式：新密嵩山大道与密州大道交汇处东北角（瑞居文华酒店13楼会议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年12月20日10时00分

开标地点：新密嵩山大道与密州大道交汇处东北角（瑞居文华酒店13楼会议室）

七、其他

郑州路极旅游小镇开发有限公司一期电梯供货、安装及电梯附属配电箱采购工程招标公告

项目编号：HNQS-2024-1101

一、招标条件

郑州路极旅游小镇开发有限公司一期电梯供货、安装及电梯附属配电箱采购工程已由相关部门批准建设，招标人为郑州路极旅游小镇开发有限公司，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出资比例100%，招标代理机构为河南强晟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内容

2.1、项目名称：郑州路极旅游小镇开发有限公司一期电梯供货、安装及电梯附属配电箱采购工程

2.2、项目编号：HNQS-2024-1101

2.3、项目地点：新密市米村镇柿树湾村、白槐村

2.4、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2.5、招标控制价：3698400.00元

2.6、标段划分：一个标段

2.7、招标内容：白槐社区共8栋楼12部电梯（供货、安装）及12部电梯机房的附属电源配电箱采购；柿树湾社区共8栋楼12部电梯（供货、安装）及12部电梯机房的附属电源配电箱采购。（具体技术参数及规格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2.8、工期：150日历天

2.9、质量要求：合格，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规范和标准

2.10、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2年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3.1、投标人须具有独立企业法人资格，并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3.2、供应商为制造商，须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B级及以上资质（在有效期内）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B级及以上资质（在有效期内）或新版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

供应商为代理商，须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B级及以上资质（在有效期内）或新版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并提供制造商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B级及以上资质（在有效期内）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B级及以上资质（在有效期内）或新版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

3.3、项目负责人为投标人或制造商员工，且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管理和作业人员证》或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机电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不含临时)并提供劳动合同和本单位缴纳的社保证明。

3.4、财务要求：投标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需提供2023年度经会计事务所或第三方审计机构审计后的财务报告（新成立企业以成立之日起为准）或基本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没有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况等（提供书面声明，格式自拟）

3.5、信誉要求：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投标人在最近三年内没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提供书面声明，格式自拟）。

3.6、投标人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4年1月1日至今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缴纳凭证，凭证需为相关票据或行政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材料或银行回执）。

3.7、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将在开标后1小时59分内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投标人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在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标依据。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的依据。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将同招标文件等资料一同归档保存。

3.8、其他要求：

3.8.1 一个电梯品牌只允许一个投标人参加投标；如为经销商或代理商，必须提供电梯制造

商针对本项目的唯一授权书（在有效期内）。

3.8.2 与其他参加投标的电梯生产企业、代理商以及其代理的电梯生产企业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投标人，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具有投资参股关系的关联企业，或具有直接管理和被管理关系的母子公司或同一母公司的子公司，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示的公司信息、股东或投资人信息】）

3.9、投标人需提供企业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冻结、接管、破产状态的书面承诺（加盖单位公章及法定代表人章，格式自拟），若发现投标人具有弄虚作假行为，一切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3.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4.1、获取时间：2024年11月29日至2024年12月05日（法定节假日、公休日除外，上午9时00分-12时00分，下午15时00分-17时00分）。

4.2、获取地点：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经开）第二大街58号兴华大厦A幢6层666号。

4.3、招标文件售价：500元/份，售后不退。

4.4、获取方式：现场获取，携带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的身份证、营业执照（副本）、资质证书、项目负责人相关证件、信誉证明、信用中国网站查询记录等（详细参照第三条资格要求项）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1份。

五、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5.1、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4年12月20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

5.2、递交投标文件地点：新密嵩山大道与密州大道交汇处东北角（瑞居文华酒店13楼会议室）

5.3、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

七、联系方式

1. 招标人：郑州路极旅游小镇开发有限公司

地址：新密市米村镇月寨村三组

联系人：董坤

联系电话：15324998001

2.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强晟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经开）第二大街 58 号兴华大厦 A 幢 6 层 666 号

联系人：曹福

联系电话：16696096001

郑州路极旅游小镇开发有限公司

2024 年 11 月 28 日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郑州路极旅游小镇开发有限公司。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郑州路极旅游小镇开发有限公司

地 址：新密市米村镇月寨村三组

联 系 人：董坤

电 话：15324998001

电子邮件：15324998001 @163. com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强晟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经开区第二大街航海东路向南 300 米兴华大厦 A 座 6 楼 666 室

联 系 人：曹福

电 话：16696096001

电子邮件： /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